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喻自文先生、邢卫民先生、何业春先生、吴志刚先生、唐善初先生、蒋京女士六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易华女士、肖海军先生、袁翠兰女士三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2021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喻自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选举邢卫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亦非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

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喻自文（主任委员）、邢卫民、何业春、唐善初、吴志刚、蒋京、袁翠兰；

(2) 审计委员会：易华（主任委员）、邢卫民、袁翠兰；

(3) 提名委员会：袁翠兰（主任委员）、喻自文、肖海军；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肖海军（主任委员）、何业春、易华。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部分董事换届选举离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周靖波先生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公司对周靖波先生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备查文件

1、《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5 日